

济南市钢城区投资促进局文件

钢投促字〔2022〕1号

关于钢城区外商投资企业 2021 年度利用外资 奖励资金拨付的通知

钢城经济开发区、南部新城建设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钢城区利用外资奖励政策〉的通知》（钢投促发〔2021〕1号）要求，区投资促进局对 2021 年度利用外资奖励资金项目进行了审核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1 年度钢城区共计申报利用外资奖励资金项目 3 个，均通过审核，拟安排奖励资金 61.6848 万元（其中：区级资金 30.8424 万元，街道（功能区）配套资金 30.8424 万元）。具体项目奖励资金如下：

1. 山东环投投资有限公司，实际到账外资人民币 775.21 万元，审核认定奖励比例 3%，奖励金额 23.2563 万元；

2. 山东海乾车桥有限公司，实际到账外资人民币 635.01 万元，审核认定奖励比例 3%，奖励金额 19.0503 万元；

3. 济南欧森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，实际到账外资人民币 645.94 万元，审核认定奖励比例 3%，奖励金额 19.3782 万元。

经审核，申报企业均未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信用中国、信用山东、信用济南）等官方诚信信息平台“失信惩戒（失信信息）”名单，所有项目申报资料真实、完整，符合“绿色门槛”制度要求。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钢城区利用外资奖励政策〉的通知》（钢投促发〔2021〕1号）要求，奖励资金由区、街道（功能区）两级财政按照1:1比例共同承担，钢城经济开发区需承担配套资金21.1536万元、南部新城建设服务中心需承担配套资金9.6891万元。在区级奖励资金到位一周内，钢城经济开发区和南部新城建设服务中心配套资金应及时拨付。资金拨付不及时的单位将在年底招商引资考核中扣10分。

附件：项目外资奖励资金汇总表

钢城区投资促进局

2022年7月14日

附件:

项目外资奖励资金汇总表

序号	企业名称	所属街道 (功能区)	年度实际使用外资金额 (万元)	申请奖励金额 (万元)	区级资金 (万元)	街道 (功能区) 配 套资金 (万元)
1	山东环投资有限公司	钢城经济开发区	775.21	23.2563	11.62815	11.62845
2	山东海乾车桥有限公司	钢城经济开发区	635.01	19.0503	9.52515	9.52515
3	济南欧森智能制造科技有 限公司	南部新城建设服务中 心	645.94	19.3782	9.6891	9.6891
	总计		2056.16	61.6848	30.8424	30.8424